

证券代码：835436

证券简称：捷泰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捷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日本索道株式会社签署技术合作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合作协议概况

福建捷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泰科技”）于近日与日本索道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索道”）签订了《关于机械式停车场设备(AOL-7)技术支持以及技术实施权的合同书》。双方就垂直循环智能立体停车设备项目的开展，本着互惠互利、共促发展的原则，充分发挥捷泰科技多年来在汽车配件制造领域积累的生产经验、对产品技术的重视而建设的研发团队、严格的质量品检体系管理、稳定良好的客户口碑、企业信誉，结合在全球立体停车设备优势企业日本索道株式会社的产品技术优势，达成战略合作方案，签署技术合作合同，助力捷泰科技进入并布局智能立体停车领域的长远发展。

二、 合作方基本情况

日本索道创建于 1953 年，在日本享有广泛且优质的企业声誉。产品领域遍及索道（登山吊椅）、缆车、立体停车设备装置、滑雪场相关器械（设备）以及度假胜地控制系统等，涉及范围极广。企业以“安全、舒适、安心”为主题，为全球客户提供安全优质的产品

好的服务。日本索道从1962年起就开始研发立体停车设备，在国内外都具有丰富的经验与实绩，产品遍布全世界。。

二、 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实施期间，日本索道同意捷泰科技在中国区域范围内（不含香港、台湾）共同研发、生产、销售日本索道机械式停车场设备。

（二）协议实施期间，捷泰科技有权利并有义务使用日本索道品牌及商标。

（三）协议实施期间，捷泰科技保证所生产与供销的日本索道授权的产品，其质量和精加工等媲美与日本索道所销售的产品同等水平。

（四）协议实施期间，日本索道将以技术资料的形式提供给捷泰科技关于“许可产品”的使用和维修保养等方面的文件，并根据捷泰科技的需求，派遣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援助。捷泰科技亦可向日本索道申请派遣人员前往技术研修。双方就建立在双方共同利益上的许可产品改进定期进行技术交流。

此外，捷泰科技与日本索道亦就专利权的申请、合同期限、价款及价款支付、通知、合同解除、仲裁、合同语言等条款进行了约定。

三、 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该合作协议的签订，通过日本索道授权予捷泰科技在中国区域范围内的全球顶尖成熟的垂直循环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技术支持以及日本索道本身具备的品牌效应，将助力公司把握政府产业政策大力引导下的智能立体停车行业发展风口，借此快速进入该领域并领先市场。

经公司前期充分、科学调研的基础上，在垂直循环智能立体停车库与建设复杂的停车库相比，所具备的占地面积小、建设周期短、资金投入小、可循环利用等的产品优势基础上，公司将进行持续研发升级，如未来将申请专利的带有充电服务功能的智能立体停车库，以及硬件设备基础上衍生的智慧停车系统亦在规划范围内。故与日本索道签署技术合作合同，促进公司以此切入，充分挖掘停车行业商业模式的可延展性，布局未来智能立体停车行业生态循环良性发展产业化的长远战略。

而就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效益而言，与日本索道本次的技术合作，必然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多元化发展，助力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对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及行业影响力具有重大意义。

四、 合同签订的审议

本合同的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已经公司 2017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在股转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的《关于拟与日本索道株式会社技术合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五、 备查文件

福建捷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日本索道株式会社共同签订的《关于机械式停车场设备(AOL-7)技术支持以及技术实施权的合同

书》。

福建捷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